重庆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做好“致敬·2020清明祭英烈”网上祭扫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按照《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做好“致敬·2020清明祭英烈”网上祭扫活动的通知》(退役军人部函〔2020〕14号)要求，现就我市在清明节期间开展网上祭扫英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致敬·2020清明祭英烈”为主题，以缅怀先烈、弘扬英烈精神为重点，开展网上祭扫，致敬英雄烈士。

**二、活动内容**

“致敬·2020清明祭英烈”网上祭扫活动，以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户网站、中华英烈网和重庆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为主要平台，以其他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渠道为辅助，联合各地网络媒体平台，以清明节为重要时间节点，从2020年2月10日到4月10日集中进行，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打造网上祭扫平台。以引导“网上祭扫”、避免现场祭扫聚集为导向，退役军人事务部将依托部门户网站和中华英烈网开设网上祭扫专题，设立全国统一的网上祭扫平台。市局将依托局微信公众号链接部门户网站和中华英烈网，并开设重庆英烈纪念堂，作为开展祭扫英烈等褒扬纪念活动的重要阵地和途径，为广大烈属、退役军人和社会各界开展网上祭扫纪念英烈等各种纪念活动提供便利。

(二)突出主题祭扫。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越自卫反击战、清明节、抗日战争胜利75周年、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重大事件，策划一系列祭扫专题，发布有关纪念回忆文章，制作一系列专题视频，大力宣传战斗在抗击疫情一线的医护人员，致敬疫情中的“逆行英雄”;大力宣传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历史进程中英勇献身烈士的感人事迹、重要贡献，进一步传承和弘扬英烈精神，突显向英雄群体致敬的主题。

(三)网上互动参与。通过网络平台着重展示烈士家书和红色经典影视、诗词等文化作品以及身边的英烈精神感人故事，策划组织英烈保护知识网络答题、感念寄语征集及有奖征文等活动，吸引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强化致敬和精神传承的主题。

(四)网上直播。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和大数据作用，利用网络、电视等开展网上直播，更加直观的向社会展现英烈祭扫实况，吸引烈属、退役军人和社会各界尤其青少年参与到向烈士致敬的网上祭扫活动中。

(五)持续开展“英烈精神归故里”活动。为烈士找亲人，为亲人找烈士，挖掘整理烈士们的光荣事迹，将红色精神、革命传统传承下去。

**三、活动安排**

各区县要按照网上祭扫工作整体安排，结合本地实际，积极开展清明祭英烈工作，认真谋划网上祭扫活动，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烈士祭扫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一)积极利用新媒体开展服务。各区县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纪念设施保护单位要充分利用自有网站、微博、微信、头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开展网上祭扫活动;在新媒体平台上关注“中华英烈网”和重庆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要协调本区县党政门户网站，在醒目位置加入中华英烈网“致敬·2020清明祭英烈”活动专栏链接(网址:www.chinamartyrs.gov.cn)，形成内容发布互动机制、集群宣传效果，为网上祭扫提供集中统一的便利入口。要积极向重庆英烈纪念堂提供发布内容，活动期间，各区县提供的发布内容不得少于10条。

(二)认真实施精细化管理。各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充分利用疫情防控期间烈士陵园闭园的时机，加强精细化管理。要结合烈士英名录编撰工作，将安葬在烈士陵园内的烈士信息与烈士墓一一对应，拍摄每座烈士墓的实景照片，所有烈士墓照片通过褒扬纪念管理系统上报市局褒扬纪念处。

(三)全方位提供线上祭扫服务。各区县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纪念设施保护单位要充分发挥主体责任，积极履行工作职责。有条件的等级以上纪念设施保护单位，要利用现有资源，建立具有现场感的烈士网上纪念堂(馆)，提供线上瞻仰和祭扫服务。清明节期间所有纪念设施要主动开展祭扫烈士活动，为每座烈士墓敬献鲜花、擦拭墓碑等绿色文明方式祭扫烈士、告慰烈士英灵并可对有关祭扫活动进行网上直播。活动要庄重严肃，规范祭扫礼仪，具有仪式感。所有活动均要录像、拍照，在新媒体上直播、展示，引导社会各界“足不出户”瞻仰烈士陵园和参加线上祭扫。烈士陵园要公布联系电话，对有代为祭扫服务要求的烈属提供个性化、人性化祭扫服务。

(四)广泛开展“英烈精神归故里”活动。继续加强与今日头条合作，开展“英烈精神归故里”活动。各区县要进一步梳理烈士英名录，在2020年3月15日前，至少报送5名寻亲名单到市局褒扬纪念处。

各区县要结合当地网上祭扫活动，探索创新活动内容和活动形式。

**四、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风险意识。充分保障烈士亲属和退役军人等祭扫人群的身体健康，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不组织、不接待聚集性祭扫纪念活动。创新工作方法，做好工作人员疫情防控，避免人员聚集。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按要求定时通风、消毒，确保纪念设施安全。

(二)明确分工，统筹协调。各区县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要加强统筹协调，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相关工作。加强网上祭扫引导，解决网上祭扫难题。组织、鼓励和支持社会各界创作和宣传有关以英烈精神传承为主题的文化艺术作品、广播电视节目或出版物。要在本地融媒体开设专栏专题，宣传报道活动开展情况，讲好英烈故事，传承英烈精神。宣传报道在10次以上，信息及时上报市局褒扬纪念处。

(三)创新形式，提升实效。要精心设计群众易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活动形式和内容，引导社会各界关注英烈、缅怀英烈、学习英烈、守护英烈。创新传播方式，注重互动体验，将线上祭扫与瞻仰相结合，增强网上祭扫活动感染力，营造致敬英烈、缅怀英烈的深厚氛围。

市局将把各区县组织开展这次活动的情况作为各区县年度褒扬纪念工作督促检查的重要依据，重点督促检查相关链接落实情况、利用新媒体开展网上祭扫活动的情况、采集制作祭扫纪念活动信息资料的情况、制作上报纪念设施视频导览和图文信息的情况、整理创作英烈事迹和纪念诗文的情况等等。同时，各地要认真总结网上祭扫工作经验，积极探索形成长效机制，2020年4月11日前将总结报送市褒扬纪念处，重要情况随时报送。同时，各地要根据疫情防控进展情况，研究做好烈士陵园重新开放后的烈士祭扫工作。

联系人:陈芸;

联系电话:88986938;

邮箱:1255317326@qq.com

重庆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年3月4日